



民族志资料汇编

第九集

(土家族)

贵州省志民族志编委会

民族志资料汇编

第九集

(土家族)

主 编：向 零 余宏模 张济民

本集编辑：陈国安

贵州省志民族志编委会

一九八九年四月

目 录

一、土家族恢复民族成份情况及人口分布

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述略	田宏鹄 (1)
铜仁地区土家族人口统计表	田宏鹄 (5)

二、社会调查

沿河县客田区土家族社会历史调查	陈国安 (16)
沿河土家族习俗七则	田用三 (38)
沿河土家族年俗调查	田永红 (43)
沿河土家族建房歌与建房习俗调查	田永红 (47)
沿河土族自治县教育发展概况	陈国安 (53)
贵州同盟会早期活动家——土家族民族英雄席正铭	田用三 (67)
沿河县土家族民间医药调查综述	朱国豪 (70)
印江县神兵——红军的情况调查	张朝仙 (80)
印江县土家族习俗文化调查	文志高 (84)
印江书画家简介	魏敦全 (91)
点兵歌	魏敦全 (96)
祭风歌	唐孝廉 (97)
蒲氏墓	魏敦全 (98)
江口县土家族残存的原始狩猎生产	赵大富 (99)
江口县提溪司社会历史调查	黄自新 (102)
江口县省溪司土家族生活习俗	颜 勇 (109)
江口县土家族伴嫁歌资料	刘光谦 (123)
山口县慈溪土家族乡风俗习惯调查	黄运海 (142)
江口县原始宗教调查	赵大富 赵玉德 (152)
江口县莲花土家族乡磨湾村土家族经济文化和婚姻信奉调查	杨政英 邹立发 (177)
省溪土司历史及文化习俗调查	杨政英 黄自新 (184)
江口县土家族民间医药	赵大富 杨胜刚 (187)
江口县土家族的药浴	杨志猷 (193)
江口县莲花土家族乡省溪司习俗及原始宗教信仰调查	颜 勇 (194)

江口县快场乡土家族婚俗.....	黄运海 (204)
江口县莲花土家族乡经济发展调查.....	范丽霞 (211)
江口县莲花土家族乡花桥村王家山调查.....	杨胜刚 (224)
江口县凯德乡金钟村田姓土家族民俗调查.....	杨胜刚 (228)
江口县凯德乡五里桥土家族过赶年的调查.....	杨胜刚 (231)

思南白号军起义始末调查资料录.....	汪育江 (233)
思南县土家族“闹丧歌”.....	秦朝智 (256)
土家傩堂戏的来历.....	田永红 (277)
黔东北土家族生活习俗散记.....	田永红 (283)

德江县土家族婚姻丧葬习俗简介.....	李觉序等 (287)
德江县土家族傩堂戏和民歌调查.....	杨全胜等 (292)
德江县泉口桶井两民族乡土家族习俗调查.....	陈国安 (305)
德江县楠杆闹水两乡土家族建房“伏事”调查.....	李世昌等 (311)
镇远县尚寨乡民族社会调查.....	程昭星 (318)

三、文物 文献 碑文

朗溪蛮夷长官司土司官印章简介.....	杨昌明 (326)
朗溪司正长官承袭文书.....	杨昌明整理 (327)
昌后图书.....	陈国安 安正波整理 (331)
征蛮实录.....	陈国安整理 (338)
《保赤城建》碑.....	陈国安整理 (342)
敕赐碑.....	魏敦全整理 (343)

四、族 谱

(黔南)田氏宗谱摘抄.....	陈国安 (345)
杨氏家谱摘抄.....	邹立发 杨胜全 (361)
安氏宗谱摘录.....	安正波 安高科 (377)
张姓族谱摘抄.....	邹立发 张著森 (381)
省溪司副土司官戴氏族谱摘抄.....	邹立发 (391)
省溪土司世系源流.....	黄自新 (394)
提溪土司世系源流.....	黄自新 (399)

附：贵州羌族调查辑要.....	黄自新 杨昌文 (400)
-----------------	---------------

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述略

田宏鹄

黔东南部份群众的土家族民族成份，早在50年代就应该恢复的。1957年1月3日中央统战部以（加急）统发电570号告湖南省委，湖北、四川、贵州省委统战部并报中央“关于‘土家族’为一少数民族成份问题，我们同意湖南省委的意见，可以确定‘土家’为一少数民族。至于‘土家’族的名称和在湖南省‘土家族’地区如何实现区域自治问题，请湖南省委考虑提出意见报告中央。居住在湖北、四川、贵州三省边境地区的‘土家’族中有什么问题，请湖北、四川、贵州省委统战部加以了解和研究并将情况告诉我们。”当时，由于对党的民族政策宣传不够，中央这一指示精神未向下传达贯彻。加之后来反右，“左”的错误干扰，黔东南的“土家族”问题，迟迟未能得到解决。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经过“拨乱反正”，纠正“左”的错误，党的民族政策日益深入人心，湘鄂川黔边境地区部份群众又纷纷提出恢复“土家族”问题。为了解决历史遗留的民族问题。国家民委从湘鄂川黔边境地区的实际出发，正确制定了（82）民政字第240号文转发的《湘鄂川黔四省边境邻近地区部份群众恢复土家族成份工作纪要》，提出了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的方针、政策和措施，这才把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提到党和政府的议事日程上来。铜仁地区各级党委和政府，认真学习和贯彻国家民委240号文件。中共铜仁地委在学习国家民委240号文件时指出：“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中央有文件，上级有指示，群众有要求，湘鄂川有榜样，势在必行，我们一定要搞，而且要搞好。这是历史赋予我们的一项光荣而艰巨的政治任务。”“恢复民族成份工作很重要，是一项科学性、政策性很强的工作，搞好这项工作，对于促进民族团结和‘四化’建设具有重要作用。鉴于我区恢复民族成份工作量大，同意地区成立民族识别办公室负责这项工作，为了加强领导委托孙振华同志分管这项工作（孙振华同志任地委常委、行署副专员）”。原地委书记张倩田同志强调指出：恢复民族成份要注重科学性、政策性和严肃性，一要注意掌握历史和现实的科学依据，二要正确全面的宣传党的民族政策，三要坚持民族意识意愿、自愿申报，党委和政府要加强对这项工作的领导。于是，从地区到各县相继成立了民族识别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全区共建领导小组47个，领导小组成员266人，办公室52个，抽调具有一定文化知识、政策水平、工作能力并热心于这项工作的269名干部专视这项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一般由县委副书记或县长担任，领导小组成员由组织、宣传、统战、人事、民政、共青团、妇联等有关部门组成，这就使恢复民族成份的工作在严格置于党和政府的领导下，有关部门的积极配合和支持下进行的。

在恢复民族成份过程中，各级首先从抓宣传入手，把党的民族政策，恢复土家族成份的政策界限给群众，他们利用各种会议和群众集会的场所，认真宣传党中央、周总理对民族工作的重要指示，学习和宣传国家民委240号文件，宣传国家民委领导和贵州省委领导对民族识别和恢复民族成份工作的讲话精神，用政策教育群众，武装群众，唤起民族意识的觉醒。

1982年底，地区以沿河县为主，把搜集到的有关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的各种资料、图片分类汇编成五十四幅图片，分为党的民族政策、民族渊源、历史和现实特征三大部份，首先在沿河各地展出。尔后，又分别到德江、思南、印江、江口、铜仁等县城巡回展出，作用很大，效果很好，许多干部和群众看了展出后说：“不宣传不知道，一看一比一个料。”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他们看了展出后有的成了义务宣传员，有的主动抓恢复民族成份工作。有不少县积极投资资料，编写宣传提纲。据不完全统计，全区共印发宣传提纲9570份，翻印了国家民委有关资料4362份。江口县还把有关民族政策、民族识别和恢复民族成份的文件、讲话摘要，湘鄂川黔邻近地区有关土家族情况的资料汇编成一本《民族识别宣传资料》，发到县、区、乡机关及党政干部人手一册。各县还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进行宣传。全区共出简报145期，出专栏391期，图片展览56次，展出图片2050幅，文字说明122500字，参观人数达319500人(次)。沿河、德江、思南、印江、江口等县多数区、乡还利用放电影、广播、幻灯、集会等机会进行宣传。通过宣传党的民族政策，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的政策和规定，不少群众主动送来珍藏多年的族谱，讲了代代相传的族源，献出了视为珍宝的有民族特色的衣服、首饰。印江县新民乡田景恒把世代相传的传家宝土司印章献了出来。思南县一个九十多岁的老人把珍藏130多年的土家族服饰献到县政府。有的群众听了恢复土家族成份的宣传，主动召开家庭会，村寨会，讲家史、族史、族源。江口县省溪司杨姓，在讨论恢复土家族成份时大家商定，为了进一步弄清族源迁涉，他们每户出三元作为路费，推选该姓年长有威望的三人到四川秀山县去清理同宗共祖的根由和秀山迁至江口的时间和原因。沿河县沙子乡70多岁的老人田仁新在全寨同姓讨论恢复土家族成份时说：“过去是大族压小族，我们的祖先是要命不要族，现在落实党的政策，我们既要命也要恢复土家族成份。”这就是广大土家族群众强烈民族意识和意愿的反映。

在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和恢复土家族成份政策界限的基础上，地区 and 各县深入调查研究，狠抓了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的科学依据。原地委常委、行署副专员孙振华同志亲自带领民族事务处副处长田宏鹄，干部舒世庸到各县调查研究，他们到沿河县洪渡乡调查，实地查看了蛮王洞，取得了汉代土著人自制的公母桦砖，木石雕刻和刺绣、服饰以及民间文艺等重要土家族依据。各县也把调查研究，掌握恢复土家族成份的科学依据作为重要一环来抓。全区共组织254人开展了查历史、查方志、查民族渊源、查民族特征、查民族意识意愿的“五查”工作。他们先后到湘西、鄂西、西阳、秀山、彭水、涪陵、奉节和贵阳以及地区内查阅了《贵州通志》、《贵州古代史》、《黔纪》、《铜仁府志》、《思南府志》、《石阡府志》、《涪陵州志》、《夔州府志》、《二十四史》和各县《县志》及潘光旦先生有关土家族的论述等有关文献资料，摘抄并复印了有关文献史料20656篇，约246万字。拍摄了有关土家族的历史、地理、习俗、文化等照片11312张。从而进一步弄清了我区的历史，各种文献史料和现实特征说明，我区多数县属湘鄂川黔边境邻近地区，土家族是客观存在的。据《黔记》载：“贵州本夷地，一路诸城外，回顾皆苗夷，而种类不同。自贵阳而东者，苗为伙，而铜苗九股为悍。其次曰仡佬、曰伴僮、曰八番子、曰峒人、曰蛮人、曰冉家蛮、曰杨保，皆黔东南属也。”《思南府志》载：“在荒徼之外，蛮夷杂居，言语各异……。郡西北，若水德，蛮夷，若务川，若沿河，号曰土人，有土蛮。”据《贵州通志》、《明史》、《清史》等史料记载，从元代到清道光年间，在沿河、德江、思南、印江、江口等县推行的是土司制度，世袭土司官有田、张、杨、冉、安、李、覃等姓，世袭年代有的长达五百余年，直到清道光二十年才结束，追

溯他们的族源，大多数属于土家族。因此，我区历史上是蛮夷地，在沿河县境内还有古庸州、务州、思州、汉复县、洪渡县、城宗县遗址可识，军门禁约碑“禁止汉人入夷，夷人入汉”在今洪渡乡。历史上这片地区的先民都被侮称为“蛮子”、“土蛮子”、“土苗子”、“土巴僚”。全区多数县境内都建有土王庙、土主庙、川主庙、三抚庙等。至于聚族而居，以姓氏作寨名、地名的则普遍皆是，如“田家坝”、“田家坡”、“张家坝”、“冉家坝”、“杨家坝”等等，这些地方，多数则为土家族。在查阅历史的同时，各县又组织476人深入城乡，爬山越岭，走村窜寨，召开干部会、群众会、家庭会、院坝会等座谈会和民间故事、民歌、民间文艺等演讲会1813次，参加座谈会527910人，走访知名人士和老人1527人。在座谈讨论和个别访问中，不少群众把隐藏在内心深处的民族意识意愿讲了出来，有的当场拿出家族宗谱，有的拿出土家族服饰、刺绣和首饰。有的滔滔不绝地讲述土家族的生活习俗，说明他们是土家族。比如土家族一个比较独特的民族特征——过赶年，在沿河、德江、印江、江口、铜仁等县一些地方，这一土家族习俗，从未间断过。土家族崇拜祖先，祭祀土王，信奉土老师，打闹，山歌、情歌在这些县普遍皆是。土家族服饰，在德江、思南、印江、江口等县不少群众视为珍宝藏，而沿河县的客田、塘坝、思渠等区的许多妇女至今仍是常穿的服装。这些足以说明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是符合湘鄂川黔边境地区实际的，是符合国家民委（82）民政字第240号文件精神的。

在查清历史，掌握恢复土家族成份科学依据后，各级先后开展了恢复民族成份工作。为了把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建立在既稳妥又可靠的基础上，经得起历史检验，各级又认真学习了国家民委240号文件精神，特别认真反复地学习了国务院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公安部、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81）民政字第601号文《关于恢复或改正民族成份的处理原则的通知》。按照两个文件精神，开展恢复和更正土家族民族成份工作。为了把工作搞得扎扎实实。一九八二年九月，地区协助先开展恢复民族成份的沿河县在官舟乡试点。这个乡的特点是：有田、张、冉、杨等土著大姓的土官土民的后裔，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它是一万多人、沿河县最大的场镇之一；又是德江公路沿线，交通方便，文化较为发达，群众社会交往频繁。试点分宣传政策，统一认识；摸清情况，找出依据；自愿申报，村、乡、区层层审查；总结上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地区推广官舟经验，各县在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中，实行县、区、乡层层试点。全区共搞试点89个，参加试点干部280人。这样层层有点，级级有人抓，既培养了干部，又取得了恢复民族成份的经验。从点到面，全面开展了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工作。在全面申报恢复中，各县严格把握了四条原则：一是必须坚持本人自愿申报，十八岁以上的人要自己亲自申请，能写申请的要写申请，不能写申请的也要口头申请，不允许任何人代为申请。据不完全统计全区共收到申请书140802份；十八岁以下的由父母双方商定代为申请。二是群众评议，在申请结束后，以村或寨为单位召开群众大会，把政策交给群众，由群众对申请人一个一个地进行评议。经过群众评议，全区3637人不符合政策规定而未被恢复为土家族。三是张榜公布，将经过评议同意恢复者，张榜公布在村寨或街道上，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四是层层审查把关，县人民政府批准。经过个人申报，群众评议，张榜公布后，先由村党支部对申请人进行审查，尔后乡、区党委审查。在村、乡、区三级党组织审查中，共审查下去族源不清，依据不充分的53748人。最后由区呈报县人民政府审定批复。全地区共审定批复为土家族的近七十万人。

正当我地区各级党委、政府按照中央文件，上级部署，将恢复民族成份的结果陆续向地

委、行署和省委、省人民政府呈报审批的时候，我区极少数人，尤其是个别领导从狭隘的民族主义和主观臆断出发，无视党的民族政策和国家民委240号文件，不承认土家族在我区各县的客观存在，他们把几十万出于民族意识意愿而要求恢复土家族成份诬蔑为是为了多得照顾，多生孩子，多得几分等等，严重伤害了广大群众的民族感情。他们忘了恢复土家族成份，不是那一个人想发动就发动得起来的，那些人想“照顾”而又恢复得了的。而是党的民族政策的感召，广大群众民族意愿强烈反映的结果。是还历史的旧帐。正如全国政协副主席、社会学家、民族学家费孝通先生一九八四年六月来贵阳作学术报告在召开民族工作座谈会时说：可惜五十年代我没有到铜仁地区去，没有把党的民族政策送到那里去，要是去那里的问题早解决了。一九八二年五月，原省民委副主任陈永康到沿河县了解土家族情况，他强调指出：“你们（指沿河）要把恢复土家族成份工作搞好，给铜仁地区其它县代个头，你们不完成好这项工作，我们向中央交不了帐。”为了还历史的旧帐，省委、省政府虽在安顺、毕节、凯里召开民族识别工作会议，部署了铜仁地区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的工作。一九八二年九月和一九八三年四月，省民委副主任刘广洛曾先后两次带领工作组到沿河、德江、思南、印江、江口、铜仁、松桃等县，对在恢复土家族成份中，如何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划分政策界限，以致方法步骤都作了具体的安排和部署。应该说，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中央有政策，省里有安排，上级业务部门有指导，恢复土家族成份是顺理成章的事。然而，恰恰在少数人的刁难下，致使我区恢复民族成份工作停滞不前。省委为了正确解决铜仁地区恢复土家族成份问题。一九八四年七月八日至二十日，省民委主任熊天贵同志经省委委托，带领省民族识别办龙明耀（侗族、民族学和民族语言专业）、张济民（汉族、民族语文专业）、余宏模（彝族、民族历史专业）、伍文义（布依族、哲学专业）等四位同志对沿河、德江、印江、松桃、江口等六个县进行考察。经过实地调查，考察组认为：“土家族这个民族确实分布铜仁地区的大部分县，这是客观存在的，这部分群众虽然本民族语言消失，但还有些语言残存的痕迹，还保留得有一定民族特点，民族意识明显地存在。……铜仁地区的有关县，根据群众的要求，按照国家民委240号文件精神，积极开展恢复民族成份的工作，是正确的，所取得的成绩是很大的。他们在工作中查证了大量的历史资料，调查研究了大量的民族文化特征及其风俗习惯，收集了大量的文物、服饰、刺绣，为恢复民族成份提供了可靠依据。”一九八五年三月省人大常委会派出干部，随同省顾委常委、八十三岁高龄的龙贤昭同志，到铜仁地区各县了解部份群众恢复土家族成份工作情况，龙老亲自写了报告送省委、省政府和有关部门领导，他指示：“据各县介绍的情况和看到的史料，我认为他们恢复民族成份工作做得认真扎实，从历史到现实的依据都充分，符合文件规定的要求。……上百万人要求恢复民族成份，是民族意识、意愿的强烈反映，远远不是少数人能够发动和抑制、包办得了的。……把这一政策性科学性很强的政治工作庸俗地认为是要“照顾”，搞“投机”，既违背了客观实际，也伤害了民族感情。”省委及时全面地听取了考察组对铜仁地区恢复民族成份考察情况的汇报，科学地实事求是的作出了正确的决策，同意铜仁地区恢复民族成份的工作结果。一九八六年四至五月份，省人民政府先后对我地各县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作了正式批复，使恢复土家族成份合法化。党的民族政策的阳光普照了黔东北大地。几十万土家族儿女，倍加感谢党，感谢党制定了正确的民族政策，他们决心在党的领导下，搞好与各民族的团结，奋勇拼搏，为各民族的繁荣昌盛，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贡献自己的力量。

铜仁地区土家族人口统计表

田宏鹤 整理		1987年	
县、自治县、(市)特区	总 人 口	土 家 族	占%
铜 仁 市	265056	35355	13.33
玉屏侗族自治县	110188	106	0.096
万 山 特 区	64239	134	0.20
松桃苗族自治县	500049	2772	0.55
江 口 县	180742	45438	25.13
思 南 县	501372	110140	21.96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334394	148097	44.28
石 阡 县	303644	4500	1.48
德 江 县	356660	147905	41.46
沿河土家族自治县	442469	192288	43.45
合 计	3058813	686733	22.45

铜仁市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漾 头 区	24625	3065	12.4	大 坪 乡	7508	503	6.7
瓦 屋 乡	8301	524	6.3	羊 寨 乡	7648	1584	20.7
瓮 慢 乡	3999	1052	26.3	尤 鱼 铺 乡	5013	408	8.1
漾 头 乡	4977	457	9.2	黑 岩 乡	7571	7	0.1
马 岩 乡	4549	485	10.6	茶 店 乡	9829	1219	12.4
云 场 坪 镇	2799	547	19.5	老 羊 坪 乡	7632	378	4.9
茶 店 区	57152	5528	9.7	坝 黄 区	44647	13298	29.8
牛 场 坡 乡	7178	1055	14.7	官 庄 乡	10056	2533	25.2
兴 旺 场 乡	4773	374	7.8	矮 龙 乡	4071	1975	48.5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坝黄乡	11026	4464	40.9	谢桥区	30171	2883	9.5
长坪乡	5720	1360	23.77	石竹乡	5042	974	19.3
木弄乡	5143	961	18.6	卜口乡	7952	550	6.9
和平乡	8631	2005	23.2	塞桂乡	5095	523	10.3
川矿区	39558	6772	17.1	谢桥乡	7216	539	7.4
川矿乡	8772	4239	48.3	锦江乡	4866	300	6.1
白水乡	6597	1400	21.2	城关镇	64726	5014	7.7
滑石乡	4560	50	1.0	铜仁汞矿	5514	79	1.4
三寨乡	4875	166	3.4	铜仁市	265056	35355	13.3
得胜屯乡	6653	456	6.8				
灯塔乡	3646	77	2.1				
小江口乡	4455	384	8.6				

玉屏侗族自治县

万山特区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平溪镇	14369	23	0.16	万山镇	20713	130	0.62
大龙镇	11920	4	0.03	黄道乡	12238	3	0.02
镇屏乡	11284	3	0.02	敖寨乡	10263	1	0.01
麻音塘乡	12545	5	0.03	特区合计	64239	134	0.2
朱家场乡	9175	23	0.25				
长岑乡	10218	5	0.05				
田坪乡	6330	3	0.05				
亚鱼乡	6877	40	0.58				
全县合计	110188	106	0.1				

松桃苗族自治县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松 江 区	15005	478	3.18	孟 溪 区	60569	380	0.63
平 块 乡	5222	10	0.19	孟 溪 镇	13674	4	0.03
八 龙 乡	4748	459	9.68	木 耳 乡	3715	1	0.03
九 江 乡	11964	6	0.05	也 江 乡	11672	303	2.6
耙 坳 乡	10227	3	0.03	大 路 乡	10584	52	0.49
				妙 隘 乡	7274	14	0.19
世 昌 区	31622	4	0.01	寨 石 乡	7764	6	0.08
世 昌 乡	11777	4	0.03				
				乌 罗 区	47300	73	0.15
盘 信 区	49498	253	0.51	乌 罗 镇	14284	10	0.07
盘 信 镇	11355	4	0.04	三 阳 乡	5758	33	0.57
当 领 乡	5447	15	0.28	冷 水 乡	10329	17	0.16
务 背 乡	10742	1	0.01	高 峒 乡	2568	2	0.08
团 寨 乡	5904	233	3.95	石 梁 乡	6835	11	0.16
大 坪 区	52496	16	0.03	甘 龙 区	48856	430	0.88
大 坪 镇	9819	7	0.07	和 平 乡	3832	10	0.26
平 头 乡	11809	4	0.03	十 字 乡	4443	36	0.81
石 硯 乡	5436	2	0.04	永 安 乡	11534	53	0.46
隘 门 乡	6039	2	0.03	红 石 乡	4319	120	2.78
大 坪 乡	11848	1	0.01	麻 阳 乡	9968	13	0.13
普 觉 区	48771	6	0.01	长 兴 区	73645	619	0.84
普 觉 镇	11981	1	0.01	长 兴 镇	10763	208	1.93
邓 堡 乡	11966	5	0.04	迓 驾 镇	8401	178	2.12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九 龙 乡	9048	(2)	0.02	沙 坝 乡	9641	(9)	0.09
崢 硯 乡	5749	3	0.05	云 岩 乡	7790	2	0.03
黄 板 乡	7000	206	2.94	大 兴 镇	6048	144	2.38
木 树 乡	6857	22	0.32				
				全 县 合 计	500049	2772	0.55
牛 郎 区	40126	155	0.39				

江口县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双江镇人民政府	12104	2432	20.09	凯 里 乡	3048	414	13.58
莲 花 乡	10837	4548	41.97	官 和 乡	5143	633	12.3
张 屯 乡	11526	2103	18.3	民 和 乡	8707	447	51.3
坝 盘 乡	10662	3340	31.33	洪 坪 乡	4124	606	19.69
太 平 乡	12318	4899	39.77	匀 都 乡	5382	1774	32.96
凯 德 乡	11328	1323	11.68	地 楼 乡	7645	2996	39.19
闵 孝 镇	14607	5496	37.63	怒 溪 乡	8804	5322	60.45
茶 寨 乡	5719	2099	36.7	快 场 乡	2711	1299	47.92
罗江人民政府	5851	280	4.79	溪 口 乡	8735	1433	16.4
红 石 乡	3386	331	9.78	桃 映 乡	10039	805	8.02
德 旺 乡	8452	1575	18.63				
铁 厂 乡	7255	733	10.1	全 县 合 计	180742	45438	25.14
泗 渡 乡	2759	550	19.93				

思南县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思 唐 镇	19963	4092	20.5	英 武 溪 区	40706	10952	26.9
凉水井区	37030	10689	28.87	张 家 寨 区	51990	11965	23.01
大河坝区	36382	6198	17.04	许 家 坝 区	43101	10074	23.37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和朋溪区	43069	7870	18.27	东 华 乡	2409	398	16.52
塘 头 区	51091	9087	17.79	马 河 乡	3968	116	2.92
大坝场区	52749	15165	28.75	仙 坝 乡	4284	2619	61.13
孙家坝区	41119	4247	10.33	狮 子 乡	5826	2152	36.94
文家店区	47766	13014	27.3	大 同 乡	4349	675	15.52
青杠坡区	36406	6787	18.64	张 家 寨 区			
凉水井区				亭子坝乡	9996	2435	24.36
凉水井乡	5849	1468	25.1	宽 坪 乡	7609	2193	28.82
息乐溪乡	5713	1845	32.29	南 盆 乡	4536	2566	56.57
磨 溪 乡	4932	1235	25.09	胡家湾乡	4199	494	11.76
关 口 乡	5467	2358	43.13	香 家 湾 乡	4181	730	17.46
龙 江 乡	6842	1784	26.07	竹 园 乡	4769	329	6.9
河 东 乡	4303	967	22.47	溪 底 乡	6375	1551	24.33
磨石溪乡	3924	1432	36.49	张 家 寨 乡	10325	1667	16.15
大河坝区				许家坝区			
双 塘 乡	5525	355	6.43	三 溪 乡	14062	3591	25.54
河 坝 乡	6237	769	12.33	双 坝 乡	6429	1850	28.78
四 角 乡	474	299	63.08	枫 芸 乡	7815	1869	23.92
思 林 乡	6901	2383	34.53	枫 坝 乡	8869	626	7.06
泥 溪 乡	6924	1390	20.08	望 山 乡	3148	1557	49.46
酸 汤 乡	3487	543	15.57	樱 桃 乡	2778	581	20.91
擦 尔 乡	3134	459	14.65	合朋溪区			
英武溪区				合 溪 乡	5879	1135	19.3
英 武 乡	5915	1634	27.62	香 坝 乡	4631	917	19.8
双 龙 乡	5962	486	8.15	瓦 窑 乡	6964	864	12.4
沙 沟 乡	7993	2872	35.93	凉 桥 乡	3787	741	19.57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长 坝 乡	4028	1101	27.33	孙 家 坝 乡	7995	613	7.67
流 水 乡	3257	583	17.9	石 门 坎 乡	4220	1335	31.64
碗 水 乡	3019	876	29	沿 江 乡	9814	352	3.59
坡 顶 乡	3446	567	16	庙 坝 乡	3830	416	10.86
场 坪 乡	4932	564	11.4	赵 家 坝 乡	4650	123	2.65
水 塘 乡	3126	522	16.7	毛 坝 乡	3962	266	6.71
塘 头 区	8888			雷 坪 乡	6648	1142	17.18
唐 乔 乡	10523	1693	19.09	文 家 店 区			
芭 蕉 乡	3952	645	16.32	临 江 乡	5417	2021	37.3
尧 民 乡	7789	1588	20.39	六 井 乡	4674	893	19.1
板 桥 乡	7032	864	12.29	瓮 溪 乡	8537	1735	20.32
岩 门 乡	3266	660	20.21	上 坝 田 乡	3168	850	26.83
风 清 乡	6161	1074	17.43	三 星 乡	4267	781	18.3
仁 和 乡	6895	1985	28.79	老 店 子 乡	6542	1434	21.91
南 盆 坳 乡	5473	1047	19.13	柏 扬 乡	5035	1771	35.17
大 坝 场 区	88041			三 道 水 乡	6590	1891	28.69
大 坝 乡	7467	2924	39.16	过 天 乡	3536	1638	46.32
大 岩 乡	3939	590	14.98	青 杠 坡 区			
大 兴 乡	6997	1221	17.45	青 杠 坡 乡	5588	2034	36.40
兴 隆 乡	7236	1809	25	侯 家 坡 乡	2433	357	14.67
梧 桐 乡	9519	1941	20.39	水 田 坝 乡	4276	1180	27.60
德 浩 乡	4475	1775	39.66	隄 水 乡	8252	822	9.96
天 桥 乡	7200	2622	36.42	大 盆 水 乡	2489	763	30.65
桐 子 园 乡	2328	903	38.79	扬 家 坳 乡	7524	964	12.81
青 杠 园 乡	3588	1380	38.46	水 口 寺 乡	5844	667	11.41
孙 家 坝 区	7878			全 县 合 计	501372	110140	21.97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总人口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印江镇	27997	11186	39.95	何家乡	7088	5174	72.99
峨岭区	53387	7574	32.91	沙子坡乡	5352	1432	27.26
板溪区	57538	28416	49.38	韩家乡	5121	1908	37.25
天堂区	57100	27498	48.15	凉水乡	3918	1244	31.75
木黄区	32714	28568	67.69	花园乡	7333	1668	22.74
朗溪区	21832	19163	46.28	天堂区			
缠溪区	14632	9594	30.75	天堂乡	11831	3766	31.83
洋溪区	7522	6098	25.85	坪底乡	9904	6337	63.98
印江镇				陡溪乡	10093	3892	38.56
非农业人口 (包括县镇机关)	10880	3583	32.93	兰克乡	11002	8334	75.74
农业人口	17117	7603	44.41	刀坝乡	10031	4457	44.43
				庙坪乡	4239	712	16.79
峨岭区机关	665	171	25.71	木黄区			
凯塘乡	5305	1345	25.35	木黄镇	10092	7443	73.75
麻柳乡	5958	4104	68.88	建厂乡	8065	4736	58.72
玉屏乡	5253	1077	20.50	新场乡	8837	6543	74.04
中坝乡	8600	2885	33.54	新民乡	4886	3347	68.50
农场乡	7354	1668	22.68	新业乡	7522	5548	73.75
新寨乡	9761	1260	25.34	落坳乡	2800	951	33.96
大塘乡	3190	1042	32.66	朗溪区			
凯望乡	7301	2808	38.46	朗溪乡	10150	6460	63.64
板溪区				泡木乡	2222	1686	75.87
板溪乡	12808	8882	69.34	坪柳乡	7905	3227	40.82
杉树乡	9063	3845	42.42	合水乡	12688	3703	29.18
毛寨乡	6954	4263	61.30	永义乡	5536	3376	60.98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张家坝乡	2899	711	24.52	两河乡	3975	1890	47.54
缠溪区	8807			洋溪区			
缠溪乡	8082	1656	20.48	洋溪乡	8777	2916	33.22
打杆坳乡	4555	787	12.27	杨柳乡	5791	1474	25.45
罗场乡	5509	1034	18.76	槽门乡	3510	739	21.05
曾家乡	3574	1956	54.72	坪林乡	3053	726	23.77
茶园乡	1799	823	45.74	桅杆乡	2454	243	9.90
打杆场乡	3691	1448	39.23	全县合计	334394	148097	44.28
石阡县	10001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龙唐区	48876	2292	4.69	五德乡	5963	1	0.02
五德区	31584	91	0.29	小计	18116	91	0.50
白沙区	49775	420	0.84	马屯乡	3276	1	0.03
本庄区	45366	897	1.98	聚风乡	7076	8	0.11
龙川区	37579	197	0.52	白沙乡	10911	10	0.09
汤山镇	15618	603	3.86	宝龙乡	5027	201	3.99
合计	228798	4500	0.2	枇杷乡	7508	200	2.66
川岩坝乡	8162	123	1.57	小计	33798	420	1.24
龙井乡	7329	41	0.56	本庄镇	12953	727	5.61
晏明乡	9802	59	0.60	狮柳乡	3786	170	4.49
龙塘镇	12464	1398	11.22	小计	16739	897	5.35
大屯乡	7245	666	9.19	万安乡	12203	29	0.23
小计	45002	2292	5.09	龙洞乡	7793	168	2.15
尧寨乡	4516	3	0.06	小计	19996	197	0.98
枫香乡	7637	87	1.14	全县合计	303644	4500	1.48

德江县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区、乡(镇)	总人口	土家族	占%
姜司镇	15811	4071	25.79	复兴乡	5964	2208	37.02
南客乡	6790	1088	16.02	梅子乡	7782	1575	20.23
朱家沟乡	4931	2184	44.29	东泉乡	7195	3166	44
堰塘乡	4761	965	20.27	大河乡	4295	1723	40.11
共和乡	8307	994	11.96	龙溪乡	7427	3204	43.13
曾家坝乡	2397	451	18.82	铺子湾乡	5605	418	7.45
银丝乡	3003	1503	50.05	合朋乡	7578	1397	18.43
乐泉乡	6923	3568	51.53	潮砥乡	6150	3404	52.29
龙泉乡	7673	3562	46.42	小溪乡	5885	2953	50.18
钱家乡	8600	3500	40.70	袁场乡	8780	4417	50.30
分水乡	2853	1449	50.79	张家湾乡	6932	3649	52.63
沙溪乡	8949	2568	28.69	枫溪乡	6227	3144	50.50
黄坝乡	2434	763	31.34	柏河乡	6028	3066	50.86
闹小岩乡	3315	378	11.40	龙桥乡	7414	3745	50.51
平厚乡	4860	543	11.17	长堡乡	8934	3750	41.97
天井乡	5022	790	15.73	楠木乡	7498	3863	51.52
高席乡	3985	1853	46.62	上中坝乡	4930	2674	54.23
楠杆乡	4443	2813	63.31	露青乡	4933	245	4.96
洋乐乡	3610	1997	55.31	稳坪乡	11678	8556	73.27
楠坪乡	3210	341	10.62	木叶乡	5434	3978	73.21
煎茶镇	4952	996	20.11	楠井乡	7306	5639	77.18
龙盘乡	8705	1150	13.21	下坪乡	5183	2417	46.63
偏岩乡	8309	525	6.32	文化乡	3852	6200	70.04
川岩乡	4693	539	11.48	杉树乡	4475	2257	50.44
明溪乡	4752	1722	36.23	荆角乡	9318	4669	50.10